

# 周強冀港司法機構落實「愛國者治港」

# 兩地相互執行仲裁裁決補充安排今施行

香港文匯報訊 最高人民法院院長周強昨日下午會見到訪北京的香港特區終審法院首席法官張舉能。周強祝賀張舉能履新，並肯定他上任以來香港特區司法機構產生的積極變化。

周強指出，張舉能就任香港特區終審法院首席法官後首次率團訪京，意義重大。當前香港正處於由亂及治的關鍵時期，希望張舉能帶領香港司法機構擔當作為、履職盡責，本着對國家、對香港高度負責的精神，全面準確實施憲法、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全面落實「愛國者治港」原則，不負中央信任和重託，為維護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保持香港長期繁榮穩定發揮應有作用。

周強表示，內地人民法院深入學習貫徹習近平法治思想，不斷深化司法體制改革和智慧法院建設，司法公信力不斷提高，人民群眾獲得感顯著增強。最高人民法院支持香港司法機構與時俱進，通過司法改革保持專業、公正和高效；通過深化與內地人民法院的交流合作，增強司法人員的國家意識和民族觀念。



●周強(右)會見張舉能(左)。 最高人民法院網頁圖片

張舉能表示，感謝最高人民法院對香港司法機構的關心和支持，非常期待與內地人民法院在專業研討、司法科技化等方面的交流合作。今後將繼續帶領香港司法機構與時俱進，依法履職，保障香港市民利益福祉，維護香港法治，為「一國兩制」方針行穩致遠貢獻力量。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趙一存 北京報道) 香港文匯報記者昨日從最高人民法院獲悉，去年11月獲最高法審判委員會審議通過的《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相互執行仲裁裁決的補充安排》，現香港方面已完成有關程序，本司法解釋第二條、第三條自今天(19日)起施行。自此，這份補充安排將在兩地全面施行。最高法指出，這是兩地首次檢視、修改已生效運行的司法協助安排，補充安排的施行標誌着兩地民事司法協助工作從建章立制步入完善優化的新階段。

據了解，《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相互執行仲裁裁決的安排》已實施了20年，實踐中出現了諸多新情況、新問題。為此，去年11月9日，最高法審判委員會審議通過了《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相互執行仲裁裁決的補充安

排》。11月27日，兩地就這一補充安排舉行簽署儀式。補充安排明確，第一條、第四條有關內容在香港已有法律規定，不需再完成有關程序，於簽署當日施行。第二條、第三條此前在香港並無相關法律規定，係「一國」之內兩地之間達成的更深層次合作，故需經香港完成有關程序後，在兩地同步施行。

今年3月17日，香港立法會決議修訂香港特區《仲裁條例》以實施《補充安排》第二條、第三條，有關修訂於5月19日生效。根據規定，最高法與香港律政司昨日分別發布公告，宣布這一司法解釋今天起正式全面實施。

補充安排施行後，兩地在仲裁領域的協助機制將進一步優化升級，達成全方位多維度的相互協作。

# 工廈夜場毒誘靚妹做三陪

## 警出10店拘137人 包括12名未成年者及多名女大學生

黑幫在屯門工廈區以「心靈治療公司」、「私人會所」、「時裝店」作掩飾，開設各式各樣的夜場，甚至豪花600萬元將面積逾8,000呎工廈單位改裝成夜總會，並提供未成年少女和女大學生駐場服務，包括吸毒、賭博、唱K「一條龍」服務，在疫情下增加播毒風險。警方深入調查後，近日展開代號「凌厲」行動，搗破屯門工廈區10間黑幫操控工廈夜店，共拘捕137人，包括12名未成年少女及多名在讀女大學生，並檢獲一批毒品和賭具。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非法場所經營者安裝大批無線攝像頭，逃避警方打擊。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警方檢獲的大麻水煙吸食工具、賭具及大批酒精飲品。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屯門警區助理指揮官(刑事)警司林慶璋昨日介紹，警方年初開始代號「凌厲」專項行動，目標是打擊屯門工廈區內非法活動、打擊三合會經濟來源，並及早介入、保護青少年，防止他們被招攬進入黑社會。警方其後將與多部門及相關機構合作，為被捕青少年提供適切支援，及追究相關工廈單位的違法責任。

### 被捕者均涉違「限聚令」

由今年2月至5月，警方共搗破9間無牌

酒吧、卡拉OK、的士高、派對房間、賭場及一間大麻水煙館，拘捕10名無牌場所負責人，年齡介乎19歲至54歲，涉嫌販毒、經營無牌酒吧、無牌售賣酒類飲品、經營賭博場所及違反「限業令」。並拘捕137名駐場人員及顧客，包括75男62女，年齡介乎15歲至73歲，當中16名21歲以下女子，以及7男12女年齡由15歲至17歲的未成年者，涉嫌藏毒、在沒有領有酒牌的處所飲酒、在非法賭場賭博被捕等罪名。被捕者均涉嫌違反「限聚令」，被發

出定額罰款通知書。初步調查發現，黑幫以提供免費酒水和毒品招徠少女入場，為包括黑幫頭目在內的「豪客」提供陪飲、陪食、陪唱服務，暫無證據顯示涉及其他不道德服務。行動中，警方檢獲124克懷疑可卡因、19克懷疑氦胺酮、94克懷疑大麻精及大麻花、7粒懷疑搖頭丸，檢獲毒品市值約16萬元。並檢獲約2,000罐啤酒、23瓶烈酒、34瓶其他酒類飲品及一批音響器材。檢獲的酒類總值約15萬元。所有被

捕者已獲准保釋候查，須於6月下旬向警方報到。

### 多門多天眼 門外掛鎖扮無人

警方表示，這些無牌娛樂場所種種手段逃避警方打擊，包括在大廈水牌、門口以各種不同名義作掩飾，晚上八九點後才開始營業，只做熟客生意及要講暗語。場所內安裝專業隔音棉，以免噪音引致投訴。場所入口安裝多重木門、鐵門、捲閘，在入口及附近路口安裝大量

無線攝像頭，在大廈內外和附近路口安排專人「睇水」等，一懷疑警方行動，立即鎖上大門、關停音樂，並迅速分批撤離顧客。

為避免引起警方注意，這些場所還會在大門外掛上大鐵鎖，看似已由外部鎖住大門，場所內無人，其實大鐵鎖並未真正鎖住鎖孔。警方為搗破這批非法場所，與黑幫分子鬥智鬥力，困難重重，實際上大部分場所均需強行破門入內執法。

# 襲警搶犯 無業漢暴動囚28月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 組織「學生歷量」於前年12月22日在中環愛丁堡廣場發起集會，其間有黑衣人扯下大會堂前旗杆上的國旗，警員奪回國旗時遭暴徒襲擊，警方成功拘捕兩名分別踢警和企圖搶犯的男學生，另一名無業男亦在衝前意圖撲倒警員試圖搶犯被制服。無業男昨在區域法院承認一項暴動及一項襲警罪，法官李俊文判刑時強調，暴動為嚴重罪行，被告更在當中襲警，目的為協助疑犯逃走，是案中加刑因素，最終判處被告入獄2年4個月。同案兩名男學生早前否認暴動等罪，排期於明年2月24日開審。

認罪的男被告梁嘉偉(22歲)，報稱無業，被控於去年12月22日在中環愛丁堡廣場

5號大會堂底座外，連同其他身份不詳的人參與暴動，並襲擊正執行職務的警務人員58747。至於同案兩名否認暴動等控罪的男學生，分別是陸家裕(21歲)及蕭子峰(21歲)。

案情指，當日下午約5時許，一名黑衣人將現場旗杆的國旗扯下後逃去，警員到場處理及檢起國旗離開時，遭數十名暴徒包圍辱罵及投擲水樽，一名男暴徒突從後推警員而一度被制服，但其後逃脫。混亂間，另一名男暴徒因起腳踢一名警員被制服地上，其他暴徒繼續衝擊被圍困的警員意圖「搶犯」。

另一男暴徒則拉扯被制服暴徒的背包，試圖助對方逃走，結果亦被警員制服。此時被

告梁嘉偉突然衝向看守拉背包男暴徒的警長58747身旁，雙手推對方身體，意圖把對方撲倒在地，但被即場制服及拘捕。受襲警長在事件中右腕疼痛及左膝擦傷。

法官李俊文昨日判刑時指，暴動為嚴重罪行，被告更在當中襲警，目的為協助疑犯逃走，是案中加刑因素，但認同本次暴動只是突然發生，並非預先安排，暴動牽涉少於50人，僅持續20分鐘，規模在同類事件中屬輕微。被告當日雖身處前線位置，但無證據顯示他有任何帶領或煽動的行為。考慮被告年輕且無案底，只是一時衝動犯案，事後亦主動向外展社工尋求協助，以加強守法意識，態度積極，終就兩罪判囚2年4個月。

# 警方：蔡展鵬光顧無牌按摩店 未見有不道德違法行為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 警方昨晚公布有關警隊國安處處長蔡展鵬光顧無牌按摩店事件的調查進度。有組織罪案及三合會調查科總警司黃維指出，經過全方位深入調查後，初步未有發現蔡展鵬在事件中有違法、違規或不道德行為，調查報告已經向警務處處長鄧炳強匯報，並呈交律政司尋求指示。

黃維表示，警方於今年3月下旬在一次巡查行動中，在灣仔一間無牌按摩場所，發現有人涉嫌經營色情場所，遂拘捕6名持有香港身份證的女子，警方已徵詢律政司意見，以決定是否作出檢控。

另一方面，巡查人員發現蔡展鵬當時正身處上述場所，警方按一貫程序安排紀律調查，就相關人員有否違規作出跟進。而關於蔡展鵬的調查報告也一併呈交律政司，並尋求指示。

黃維又指，巡查行動揭發事件個多月才交代調查進展，是因調查是全方位及深入，為免影響調查結果，故不宜一早披露任何詳情。他說，在香港光顧無牌按摩場所沒有違反任何法例，由於涉及警務人員身處上述場所，所以必須作出上報。

警方表示，蔡展鵬現繼續休假中，會繼續接受調查。



●港大積極研發人工智能律師系統，首階段推出「販毒罪量刑估算程式」。左起：張善喻、高志明、張文傑。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 港大研發「AI律師」 估算量刑九成準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郭虹宇) 人工智能(AI)是現今最熱門的技術，香港大學積極研發人工智能律師系統，首階段推出「販毒罪量刑估算程式」，讓AI學習數千個法庭案例、法官判詞，掌握分析案件的能力，用家只要輸入毒品數目及加減刑法的因素，即可得出監禁刑期及相關法院案例予專業人士參考，準確率逾九成。系統未來有望引入其他法律，如社區法律等，得出的結果或可用作民事調解之用，開拓新的應用前景。

港大法律與科技研究中心聯席總監、

計算機科學系教授高志明昨日向傳媒介紹「人工智能律師系統：『販毒罪量刑估算程式』」，有關程式研發耗時1年半，有約11名同學參與。

### 數據庫暫析3000宗判詞

透過AI技術，電腦學習閱讀及理解法官判詞，目前最新案例至2019年，數據庫暫分析了逾3,000宗販毒罪的判詞、量刑結果、原因、販賣毒品數目等關鍵信息，「系統會牢記分析後的信息，記憶力遠超人類。」

經過學習後，用家只要輸入相應毒品克

數，選擇加刑條件如跨境犯案，或減刑條件如協助警方緝毒等，系統會立即顯示出量刑的估計結果和原因，亦提供以往相似案件的資料供用家參考，故法官、社工、教師等專業人士適用有關系統。

高志明指，現在相似案件的內容僅提供英文，將來應加入中文。系統除了顯示「量刑起點」外，還顯示被告人如在審訊前認罪，一般可獲扣減「量刑起點」三分之一的具體刑期，評估準確率超過九成。

港大法律與科技研究中心聯席總監、法律學院教授張善喻補充指，團隊計劃

分三個階段完成系統，販毒罪量刑估算程式為第一階段；第二階段將會開發搜索引擎系統，方便專業人士搜查過往的案件，節省人力；第三階段會加入社區法的相應內容，推廣至普羅大眾，如家中滴水需賠償等問題，只要輸入描述的語句即可找到類似的案件，在調解中作為法律參考或依據，而有關項目正申請創新及科技基金。

香港青年協會副總幹事陳文浩作為用家分享其用後感，他指青協設青年違法防治中心，以行動止青少年接觸毒品均是依靠社工的記憶分享法庭案例，使用系統可方便社工尋找個案講解；而且系統亦提供字眼的解釋，助用家了解詞語的法律含義，使用方便。